

证券代码：871278

证券简称：绿石碳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绿石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7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琪珊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996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更正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通过自查发现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部分内容存在错漏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经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因公司内部办理流程原因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无法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毕，现拟取消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取消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杨琪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杨琪珊女士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杨琪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启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陈启林先生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陈启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

起三年。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吴丝女士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吴丝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赵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赵欢先生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赵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夏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夏磊先生为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夏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

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慧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刘慧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刘慧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监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玉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公司股东提名刘玉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刘玉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监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，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，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，方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6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杨琪珊	董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 21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启林	董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 21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吴丝	董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 21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赵欢	董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	2022 年第一次临	审议通过

			21 日	时股东大会	
夏磊	董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 21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慧	监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 21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玉 华	监事	任职	2022 年 7 月 21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绿石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广州绿石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3 日